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低申购金额限制的公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的约定。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投资者首次申购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的最低金额限制。

为更好的服务客户，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8月9日起调低本集合计划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

一、调整方案

调整前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

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

调整后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

人民币5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

二、调整生效时间

上述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调整，将于2022年8月9日正式生效。

三、涉及销售机构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申购本集合计划的首次单笔最低金额由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下调为人民币500元（含申购费）。其他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但通常不得低于调整后的下限。

四、重要提示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本计划的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longone.com.cn

客服电话：95531

特此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6日